

壹、計畫介紹

計畫名稱：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畫 1998 第三期第四次：大眾傳播組

調查執行時間：1998. 7. 6-1998. 8. 31

加權母體：1998 年年底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

母體定義：台灣地區 18-64 歲人口

完成案數：1919

貳、母體與成功樣本結構

本研究以台灣地區 18 至 64 歲的中華民國民為研究母體，為瞭解母體人口特徵，以 1998 年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為準，扣除外島人口，包括連江縣、金門縣等地區後，分別計算母體性別、年齡、及地區層別的分佈。

在教育程度的母體參數部份，使用 1990 年及民國 2000 年戶口普查資料進行推估，其方式為先扣除外籍人士（2000 年的戶口普查資料，利用「國籍代碼」變項挑出“本國人”（000）資料；1990 年的戶口普查資料，利用「籍別」變項，挑出“台閩地區”及“他省市”者），再將年齡限制為 18 至 64 歲，並扣除上述外島人口。最後，假設十年之間教育程度每年成長（或衰減）率固定，推算而得 1998 年母體的教育程度分佈。

為了使成功樣本具有代表性並符合母體結構，針對『性別』、『年齡』、『地區』與『教育程度』四個變項進行樣本代表性檢定，並採用『反覆多重加權法』進行加權，直到樣本代表向結果符合母體的分布狀況為止。表一與表二分別為加權前後的樣本代表性檢定結果

表一：加權前成功樣本代表性檢定

變項	類別	樣本		母體	檢定結果	
		人數	百分比	百分比	卡方值	p 值
性別	男	962	50. 1%	50. 7%	0. 201	P>0. 05
	女	957	49. 9%	49. 3%		
年齡	18-29 歲	476	24. 8%	32. 0%	55. 882	P<0. 05
	30-39 歲	555	28. 9%	27. 3%		
	40-49 歲	534	27. 8%	23. 2%		
	50-59 歲	234	12. 2%	12. 4%		
	60-64 歲	120	6. 3%	5. 2%		
教育程度	不識字	68	3. 5%	2. 1%	60. 672	P<0. 05
	自修/小學	365	19. 0%	21. 0%		
	國中	251	13. 1%	17. 6%		
	高中/高職	636	33. 1%	33. 2%		

變項	類別	樣本		母體	檢定結果	
		人數	百分比	百分比	卡方值	p 值
	專科/大學/研究所	593	30.9%	26.1%		
地區層別	新興鄉鎮	309	16.1%	16.9%	1.801	P>0.05
	山地鄉鎮	46	2.4%	2.3%		
	工商市鎮	269	14.0%	14.4%		
	綜合性市鎮	200	10.4%	10.0%		
	坡地鄉鎮	109	5.7%	5.4%		
	偏遠鄉鎮	183	9.5%	9.4%		
	服務性鄉鎮	197	10.3%	10.1%		
	台北市	234	12.2%	12.4%		
	高雄市	135	7%	7.0%		
	省轄市	237	12.4%	12.1%		

表二：加權後成功樣本代表性檢定

變項	類別	加權後樣本		母體	檢定結果	
		人數	百分比	百分比	卡方值	p 值
性別	男	972.74	50.67%	50.7%	0.001911	P>0.05
	女	947.08	49.33%	49.3%		
年齡	18-29 歲	614.21	31.99%	32.0%	0.007482	P>0.05
	30-39 歲	524.19	27.30%	27.3%		
	40-49 歲	444.76	23.17%	23.2%		
	50-59 歲	237.58	12.38%	12.4%		
	60-64 歲	99.08	5.16%	5.2%		
教育程度	不識字	40.89	2.14%	2.1%	0.002406	P>0.05
	自修/小學	401.38	20.96%	21.0%		
	國中	336.63	17.58%	17.6%		
	高中/高職	635.50	33.19%	33.2%		
	專科/大學/研究所	500.16	26.12%	26.1%		
地區層別	新興鄉鎮	324.50	16.90%	16.9%	0.005507	P>0.05
	山地鄉鎮	43.94	2.29%	2.3%		
	工商市鎮	276.94	14.43%	14.4%		
	綜合性市鎮	192.37	10.02%	10.0%		

變項	類別	加權後樣本		母體 百分比	檢定結果	
		人數	百分比		卡方值	p 值
	坡地鄉鎮	103.78	5.41%	5.4%		
	偏遠鄉鎮	180.57	9.41%	9.4%		
	服務性鄉鎮	193.44	10.08%	10.1%		
	台北市	237.45	12.37%	12.4%		
	高雄市	133.74	6.97%	7.0%		
	省轄市	233.07	12.14%	12.1%		

註. 若上述基本變項中含有無法歸類之答案，則於調整該變數權數時排除。